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

会 议 文 件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秘书处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四日

编 印

目 录

1.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大会须知.....	1
2.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报告.....	2
3.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报告...4	
4.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议程安排（草案）...5	
5.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议程（草案）.....9	
6.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主席团成员及秘书处 成员名单（草案）	13
7.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14
8.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工作报告.....	20
9.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22
10.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报告.....	26
11.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 总计票人、计票人建议名单（草案）	29
12.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	

席团成员候选人名单（草案）	30
13.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简介...	31
14.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简介	33
15.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36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大会须知

- 1.全体与会人员应遵守大会作息时间，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缺席；因故无法到会者，应提前向大会秘书处报告。
- 2.与会代表应于开会前15分钟进入会场，按指定位置就座，开会时不得随意进出会场。
- 3.大会文件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分发，与会代表应妥善保管。
- 4.大会期间，代表须着正装、佩戴代表证件（党员需佩戴党徽、团员需佩戴团徽）。
- 5.大会代表应服从大会安排，尊重大会工作人员，听从大会工作人员的指挥。
- 6.选举时，代表应各自独立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得相互影响；投票时，应按总监票人宣布的投票顺序进行投票，投票完毕后回到自己的座位，不得在会场通道上停留或讨论。
- 7.严禁携带与大会无关的食品、饮料、书报、杂志等物品入场。
- 8.大会期间，手机应关闭或调为静音，大会进行中应保持会场安静、有序。
- 9.大会期间，不得喧哗、吵闹，不得在会场内严禁随意走动、吸烟、乱扔废弃物。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报告

2023年6月16日

各位代表：

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组委托，现向大家作关于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报告。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普通高等学校召开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指引〉〈广东普通高等学校学生会（研究生会）章程核准指引〉的通知》、《高校学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则》、《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章程》、《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生会章程》的有关规定，报经学校团委、学校党委、汕头市学联同意，决定于6月16日开展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在校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汕头市学联及校团委的悉心指导下，2023年5月，大会筹备组开始筹备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大会筹备组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思想，紧紧围绕全心全意服务同学的宗旨为工作初心开展

筹备工作，主要工作如下：

一、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和规范程序，开展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召开请示工作。

二、认真完成参会学生代表的选举工作。

三、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完成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报名和选拔工作。

四、认真完成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征集与审查工作。

五、认真起草文件，印发会议资料。

六、开展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的宣传工作。

七、精心完成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前期宣传视频和学生会风采展示视频的拍摄工作。

老师们，代表们，在学校领导的关心、指导以及全校各基层单位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大会的各项筹备工作进展顺利，已经全部准备就绪。最后，预祝大会取得圆满成功。

以上，请大会审议。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报告

2023年6月16日

各位代表：

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组的委托，现向大会作关于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报告。请审议：

本次大会共有正式代表106名。各代表由各团支部、校院两级学生会组织按民主集中制原则，在充分酝酿的基础上经民主选举产生。在106名代表中，共青团员97名，占91%。男代表11名，占10%；女代表95名，占90%。非校院两级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94名，占86%。代表们来自全校各个支部、校院两级学生会组织，由各支部及校院两级学生会组织的全体同学选举产生，代表着全校同学，具有广泛的代表性和坚定的民意基础，充分体现了本次学代会的先进性和广泛性。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组对出席大会的106名代表资格进行了充分的、客观的审议。经审议，全部代表符合条件，代表资格有效。

以上，请大会审议。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议程安排

时间	议程	内容	发言人	主持人	地点
8:20—9:00	预备会议	1.宣布预备会议开始，宣读《大会须知》	黄煜婷	黄煜婷	学术报告厅
		2.听取大会筹备工作报告	杜嘉琳		
		3.听取代表资格审查报告	柯茁菁		
		4.审议通过大会议程（草案）	卢可琳		
		5.审议通过大会主席团成员及秘书处成员名单（草案）	梁杰富		
		6.合影留念	黄煜婷		
拍照留念，迎接领导					
9:00—9:45	第一次 正式会议	1.宣布大会开幕，全体起立，奏唱《国歌》	黄煜婷	黄煜婷	学术报告厅
		2.介绍出席会议领导、嘉宾	黄煜婷		
		3.校领导致辞	郑少军		
		4.汕头市学联领导致辞	待定		
		5.听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杜嘉琳		
		6.听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工作报告》	温海媚		

9:45—9:50 欢送领导，第一次休会					
9:50—10:10	第二次 正式会议	1.听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钟思琦	黄 煜 婷	学 术 报 告 厅
		2.听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报告》	梁杰富		
		3.听取《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建议名单》（草案）	吴宝仪		
		4.听取《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名单》（草案）	杨光		
10:10—10:50	代表团 讨论会议	1.学习领导讲话精神	各代表 团团长	黄 煜 婷	学 术 报 告 厅
		2.讨论《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3.讨论《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工作报告》			
		4.酝酿《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5.酝酿《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名单》（草案）			
		6.酝酿《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建议名单》（草案）			

10:10—10:50	代表团 讨论会议	7.酝酿《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报告》			
		8.酝酿《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			
10:50—11:50	第三次 正式会议	1.审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黄煜婷	黄煜婷	学术报告厅
		2.审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工作报告》	黄煜婷		
		3.审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黄煜婷		
		4.审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报告》	黄煜婷		
		5.审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	梁杰富		
		6.审议《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建议名单》（草案）	黄煜婷		
		7.审议《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名单》（草案）	黄煜婷		
		8.宣读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简介	黄煜婷		
		9.投票选举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	黄煜婷		

10:50-11:50	第三次 正式会议	10.校学生会风采展示	黄煜婷		
11:50-13:00 第二次休会					
13:00-14:00	第四次 正式会议	1.公布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投票结果	梁杰富	黄煜婷	学术报告厅
		2.公布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名单	蔡建周		
		3.第一届学生会主席发言	杜嘉琳		
		4.校学生会指导教师发言	蔡建周		
		5.校团委书记发言	王熠		
		6.大会闭幕，全体起立，奏《校歌》	黄煜婷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会议程 (草案)

一、第一次正式会议

- 1.大会开始，全体起立，奏《国歌》；
- 2.介绍介绍出席会议领导、嘉宾；
- 3.校领导致辞；
- 4.汕头市学联领导致辞；
- 5.听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 6.听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工作报告》。

二、欢送领导，第一次休会

三、第二次正式会议

- 1.听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 2.听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报告》；
- 3.听取《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建

议名单》（草案）；

4.听取《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名单》（草案）。

四、代表团讨论会议

1.学习领导讲话精神

2.讨论《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3.讨论《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工作报告》；

4.酝酿《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5.酝酿《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名单》（草案）；

6.酝酿《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建议名单》（草案）；

7.酝酿《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

五、第三次正式会议

1.审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2.审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工作报告》；

3.审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4.审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报告》；

5.审议《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

6.审议《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建议名单》（草案）；

7.审议《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语候选人名单》（草案）；

8.宣读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简介；

9.投票选举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

10.校学生会风采展示。

六、第二次休会

七、第四次正式会议

1.公布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

成员投票结果；

2.公布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名单；

3.第一届学生会主席发言；

4.校学生会指导教师发言；

5.校团委书记发言；

6.大会闭幕，全体起立，奏《校歌》。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主席团成员及秘书处成员名单 （草案）

主席团成员名单

（按姓氏笔划排列）

杜嘉琳 陈穗媛 施安仪

秘书处成员名单

（按姓氏笔划排列）

秘书长：蔡建周

副秘书长：卢可琳 吴宝仪 余灿凰 杨 光

柯茁菁 郭钰凌 梁杰富 温海媚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一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2023 年 6 月 16 日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老师、各位代表：

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委托，
现向大会做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
工作报告。请审议：

2022 年 5 月，我校召开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我校学生会正式成立。这一年来，在新建院校的大环境下，学生会实现了从无到有，再到规模逐渐扩大、制度逐渐规范转变。学生会全体成员以“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为工作宗旨，坚持“从同学中来，到同学中去”的工作方法，不断提高服务能力，不断发展成为一个令我校广大同学满意的学生群众性自治组织。接下来我将从两个部分汇报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工作报告。

第一部分：回顾与总结。

1.完善组织结构，打造组织特色，加强组织建设。

2022 年 5 月我校召开第一次学代会后，第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正式成立。第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立后，学生会主席团与校学生干部梁杰富同学共同合作开展组织架构组建工作

及招新工作,并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第一届学生会招新工作。目前,我校学生会共设 6 个部门,共有在会成员 43 名。

在管理方面,我校学生会实行“主席团+部门”的管理模式。在此管理模式下,我校学生会成员在每次活动中均能实行工作优势最大化,在每次工作和活动中不断锻炼与成长。

在组织建设方面,我校学生会以《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为指引,贯彻落实《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时刻牢记新时代下学生会组织改革后的发展方向和工作重心,在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学生会组织等方面不断探索,凝心聚力建设符合新时代发展的清新阳光的学生会组织,不断开创学生会组织工作新局面。同时,我校学生会注重强化思想引领,营造清新作风,鼓励和引导学生干部认真学习贯彻党的最新精神,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为指导,努力提高自身的思想道德水平和政治理论修养。

2.聚焦品牌塑造,丰富校园文化,争做时代新人。

一年以来,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省学联和市学联的关怀下,学校团委的悉心指导下,学校各部门、各学院和全体师生的大力支持下以及校学生会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下,我校学生会以重大事件和重要节日节点为契机,先

后主办和承办校园活动十余场。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主办“最是玲珑皓月景，汕幼学子共团圆”中秋主题活动、“美丽中国，青春行动——做节约粮食践行者”主题活动、“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活动、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杯”辩论赛以及组织我校学生参与第四届全国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承办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校园十佳歌手大赛等一系列主题鲜明、内容丰富的校园文化活动，为我校校园文化注入了青春活力，不断丰富校园文化载体，提升我校学生的文化内涵，营造积极健康、青春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我校学生会立足学校实际，坚持以全心全意服务同学为宗旨，充分发挥学校与学生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积极主动地代表和维护广大学生的利益，想同学之所想，急同学之所急，深入同学之中，了解同学需求，反映同学心声，以此增强各项工作的针对性和全面性。进一步明确我校学生会在学校治理中的合理地位，激发青年学生主体意识，及时了解青年学生的成长发展需求和权益利益诉求，密切关注与学生切身利益相关的焦点、热点和难点问题。同时，我校主席团成员也注重与广东省各高校学生会主席团加强联系，与其他兄弟院校学生会做到互帮互助、共同成长、共同进步。

第二部分：发展目标和展望。

新时代的学生会是一个与党共奋进、与时代共发展的清新阳光的组织，为学校的发展、社会的进步贡献青春力量是我们应有的责任担当。回顾学生会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我们深刻的感受到，只有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学生会组织工作才能永葆政治方向不偏差；只有坚持服务同学成长成才，才能将学生会组织建设成为同学心中的温馨家园；只有不断深化改革攻坚，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才能使学生会组织更加顺应新时代要求。

潮平两岸阔，风正一帆悬。回顾过去的一年，我们的成长离不开学校各位领导、老师、同学的大力支持，特别感谢校团委书记王熠老师，学生会指导老师蔡建周老师以及梁杰富同学。在这里，我谨代表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全体成员，向帮助我们进步的领导们、老师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向所有关心和支持学生会的同学们表示诚挚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的认识到，我们的工作仍有许多短板：改革攻坚还需深入、思想政治引领有待进一步提高、宣传形式有待丰富、考核机制和三级联动的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等。现就今后学生会工作提出以下工作思路与设想：

一是持续加强思想引领，明确职能定位。学生会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

全心全意服务同学为宗旨，引导广大同学自觉把个人理想融入到党和人民的共同奋斗之中，切实提高广大同学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杜绝“级别化”、“官僚化”、“圈子化”，坚持做到从同学中来、到同学中去，使学生会真正转变为服务同学的“同行者”、“引路者”、“守护者”。

二是坚持全面从严治会，持续深化改革。学生会将坚持从严治会，进一步落实《学生会干部管理条例》和《关于学联学生会工作人员改进作风服务同学的若干规定》，进一步确立行为规范。从严从实管理监督，完善工作人员遴选机制，坚持和完善现有的述职制度，建立并完善评价监督机制，强化全体学生会工作人员表率作用和严实作风，打造更加强劲有力、更加充满活力的学生干部队伍，建设在党领导下团结带领广大同学走在时代前列的先进组织。

三是维护学生正当权益，畅通交流渠道。学生会进一步完善学校学生权益体系，完善校、院、班三级学生权益维护和成长服务工作体系，密切联系学生群体主动收集反馈意见，切实把握普遍性诉求，做同学的帮助人、知心人，带动各级学生会组织持续推进落实“我为同学办实事”系列活动。拓宽学生会各项工作宣传渠道，如

微信公众号、微博、小红书等平台，全力保证服务型组织真正了解同学们的所需、所想、所盼、所求。

各位领导、老师、代表们，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工作报告中提到“青年强，则国家强。当代中国青年生逢其时，施展才干的舞台无比广阔，实现梦想的前景无比光明。”新时代的我们，生逢其时，重任在肩，我们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切嘱托，将个人的理想追求融入党和国家的事业之中。让我们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厚植家国情怀，心存高远之志，勇担时代使命，团结带领广大同学牢记青春使命，不断引领青年思想，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奋力谱写青春华章！

以上，请大会审议。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3年6月16日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老师、各位代表：

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委托，现在，我谨代表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向大会做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在过去一年里，在校党委正确领导下，市学联的关怀下以及校团委的具体指导下，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在吸取经验的同时做到有选择的继承、有原则的创新，遵循各级学联的相关制度以及《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生会章程》，初步构建了制度约束、行为规范、责任明确、分工细化、监督到位的工作秩序，对指导学生会开展相关工作做到有章可循、有律可依，促使学生会工作作风明显改善、工作效率提升显著、工作质量稳步提升，为今后工作的良好有序开展创造了条件。

优化学生服务项目，打造权益维护阵地。保障学生权益，服务学生需求，是学生会委员会的重要职责。本届学生会委员会自开展工作以来，牢固树立服务学生的理念，对涉及学生权益及校学生会考核相关指标实施全面监督。

在取得一些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深刻体会到工作存在的不足之处，如：对当代青年的新特点新变化认识把握不够，运用青年喜欢的话语体系、借助新媒体开展工作的力度不强，将时尚元素注入到工作之中的研究不深，组织设置的创新性不足，基层建设还需要进一步加强等，这些问题有待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研究解决。

我们学生会委员会正面临着全新的发展时期，面对机遇和挑战，我们任重而道远。我们坚持以爱国主义、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引导学校全体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总结经验，务实进取，自强不息，继续发扬学生会委员会的优良传统，以“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为宗旨，探索新时期学生会委员会工作的新模式，形成新时期学生会委员会工作的新发展，开创学生会委员会建设的新局面，促进学校学生自治体系形成，保障学校高质量发展。

现在，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任期即将结束，新一任的学生会委员会就要产生。我相信，学生会委员会将在新一任委员们的带领下，赓续奋斗，守正创新，永葆为更广大同学们服务的宗旨，续写学生会委员会的更大辉煌！

最后，预祝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取得圆满成功！

以上，请各位代表审议。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办法 (草案)

一、根据《广东省学生联合会章程》《高校学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则》的规定，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选举办法。

二、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及委员会委员。经校团委、校党委及市学联同意，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学生会设主席团成员3名，委员会委员6名。选举的组织工作，由大会主席团负责。

三、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通过全校公开招募，各团支部推荐的方式产生，由校团委和二级学院联合审查后，报校党委确定，提交大会选举。

四、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设委员6名，各二级学院各2名。委员候选人确定为9名，差额3名。

五、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设成员3名，各二级学院各1名。主席团成员候选人确定为

6名，差额3名。

六、进行学生会委员会委员选举时，选举人对候选人可投赞同票。同意选票中候选人当选的，在其姓名下的空格里画“○”符号；不同意选票中候选人当选的，其姓名下的空格里不画任何符号。如先画了同意的符号“○”后又要改为不同意的，则在“○”符号内画“×”，即“⊗”符号表示不同意。弃权的在所有候选人的标记栏中均须打“Δ”符号。选举中，每张选票赞成票所选人数等于或少于6人的为有效票，多于6人的为无效票。

七、进行学生会主席团成员选举时，选举人对候选人可投赞成票。划票时，同意选票中候选人当选的，在其姓名下的空格里画“○”符号；不同意选票中候选人当选的，其姓名下的空格里不画任何符号。如先画了同意的符号“○”后又要改为不同意的，则在“○”符号内画“×”，即“⊗”符号表示不同意。弃权的在所有候选人的标记栏中均须打“Δ”符号。此外，填写选票时主席团候选人赞成票等于或少于3人的为有效票，多于3人的为无效票。

八、选举时，划写选票要用蓝色或黑色的签字笔或圆珠笔填写，划写符号要准确，笔迹要清楚。全部书写模糊无法辨认的票，为无效票；部分书写模糊无法辨认的选票，可辨

认部分有效。

九、投票顺序：首先是第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第一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其次代表依次按指定的行走路线进行投票。

十、大会设总监票人1名，监票人4名，总计票人1名，计票人5名，由大会主席团推荐，经大会预备会议通过产生，以上人员在大会主席团领导下工作，对选举的全过程负责，即检查票箱、清点、发票、监督投票、开箱点票、报告回票数、计票、报告投票结果、封存选票等。

十一、本次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选举时，参加选举的代表必须超过全体代表的 $\frac{2}{3}$ 以上，方可进行。收回选票等于或少于发出选票，则选举有效；多于发出选票时，则选举无效，应重新进行选举。

十二、选举时，候选人得到的同意票超过实到会代表的半数当选。获得同意票超过半数的候选人多于应选名额时，以得票多者当选。出现两名或两名以上候选人得票相同而不能确定当选人时，由代表举手表决决定。如得票超过半数的当选人少于应选名额时，在未当选的候选人中以得票多少为序确定候选人，由代表举手表决进行补选。

十三、大会选举计票完毕，监票人应将投票人数和票数进行核对，做出记录并签名后，由总监票人公布，选举结果由大会秘书长宣布。宣布选举结果、报告所得票数时，均按姓名笔划为序排列。

十四、本选举办法经大会全体会议通过后施行。选举时，如出现超出本选举办法规定的情况，由大会主席团讨论决定。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报告

2023 年 6 月 16 日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老师、各位代表：

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组提案工作委员会委托，现向大会作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报告，请审议：

提案工作是本次大会的一项重要工作，是参会代表履行职责的重要内容，是体现我校广大学生行使当家作主权利、民主管理学校事务的重要渠道，是推进学校建设全面发展，推动学生全面成长成才，引导学生充分发挥主体作用，提升学生参与学校治理的水平和效果，激发广大汕幼高专学子主人翁意识的重要途径。

为充分确保提案工作的全面性、规范性和建设性，大会筹备组设立提案工作委员会，负责本次大会提案工作的审查与办理工作。为确保提案的代表性，要求每份提案需要 1 名代表作为提案人，1 名代表作为附议人，一事一案，一案一表，主题鲜明。

在提案征集工作过程中，各代表团本着“民主、负责、求实”的理念，认真、全面地开展了提案征集工作。全体参会代表主动深入同学，广泛收集意见，科学调查研究，深入思考酝酿，形成一批围绕学校工作中心，服务同学成长成才，

反映同学真实愿望，具有可行性、建设性的高质量提案

自提案征集工作开展以来，提案工作委员会共收到来自全校 3 个学院，4 个代表团，98 位代表的 107 份提案。提案工作委员会对提案进行汇总，经真实性核实、可行性论证、代表性遴选等环节，确定有效提案 50 份，其中学校管理方面 10 份，学生学业方面 9 份，学生事务方面 18 份，校园建设、学生活动方面 13 份。同时，提案工作委员会对有效提案进行分类编号、登记造册后递交大会进行审议。

本次提案工作开展过程中，学生积极建言献策，争做校园文化的传播者、校园环境的维护者和校园建设的规划者，参会代表深入群众，广纳学生建议与意见，保证了学生代表大会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共同为本次大会提案工作开展顺利开展奠定了基础。在此，请允许我对广大同学积极参与学校建设的主人翁精神致以深深的敬意。

以上即是本次提案工作委员会在收集提案的基础上经总结整理、筛选分类后形成的关于本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的汇报。稍后，各代表团也将就提案内容进行进一步的探讨与交流。在提案汇总工作完成之后，提案工作委员会将继续整理归纳提案内容，呈送至学校各有关部门，及时征求反馈意见。同时，本次提案也为下一届学生会工作提供了重大的参考方向。我们深深认识到，学校的发展离不开全体同学的共同努力，我们真诚希望广大代表关注、支持和参与今后提案的落实工作和权益维护工作。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生会始终秉持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的宗旨，尽全

力完成提案工作，切实保障同学们的合理权益，切实做好广大同学与学校之间的桥梁与纽带！

以上，请大会审议。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建议名单 (草案)

总监票人

梁杰富

监票人

(按姓氏笔画排序)

江依桐 陈芷淇 吴宜珊 练锦兰

总计票人

卢可琳

计票人

(按姓氏笔画排序)

徐烁婷 杨秋霞 邹丽婷 洪梓心 谢妍纯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 候选人名单 (草案)

第二届学生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按姓氏笔画排序)

甘钊瑜	史佳伟	张思超
宋怡燃	李佳云	罗旭凌
钟嘉瑶	黄斯宜	黎淑媛

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

(按姓氏笔画排序)

刘琪	余灿凰	郑敏娜
周璇	黄斯宜	温俊豪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简介

（共 6 名，按姓氏笔画排序）

1.刘琪，女，2004年9月生，18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级小学语文教育专业，现任团支书。曾获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运动会女子丙组跳高比赛“第三名”、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个人赛）“三等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团体赛）“一等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奋斗者，正青春”演讲比赛“一等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园十佳歌手”荣誉称号。

2.余灿凰，女，2004年2月生，19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级学前教育专业，现任团支书、校学生会干事。曾获得广东省学生联合会“广东省优秀学生骨干”荣誉称号、第十七届“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省赛“三等奖”、第十七届“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校赛“二等奖”、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军训“优秀标兵”称号。

3.郑敏娜，女，2004年4月生，19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2级传播与策划专业。曾获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闻写作大赛“优秀奖”。

4.周璇，女，2004年7月生，18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级体育教育专业，现任团支书。曾获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英语演讲比赛“第二名”。

5.黄斯宜，女，2003年2月生，20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级学前教育专业，现任副班长。曾获得第十七届“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省赛“三等奖”、第十七届“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校赛“二等奖”、学前教育学院“学雷锋”手抄报“优秀奖”、2020年揭阳市“三好学生”荣誉称号、揭阳市榕城区“优秀学生干部”荣誉称号。

6.温俊豪，男，2003年6月生，19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级体育保健与康复专业，现任共青团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社团管理部成员。曾获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运动会“优秀裁判员”荣誉称号。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简介

（共 9 名，按姓氏笔画排序）

1.甘钊瑜，女，2003 年 7 月生，20 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 级传播与策划专业。

2.史佳伟，男，2003 年 9 月生，19 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 级体育教育专业，现任班长。曾获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生军训“优秀标兵”称号。

3.李佳云，女，2001 年 11 月生，20 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 级学前教育专业，现任班长。曾获得学前教育学院视唱练耳比赛“一等奖”、学前教育学院“学习雷锋精神，争当时代新人”书画艺术作品大赛硬笔书法组“三等奖”、学前教育学院“学习雷锋精神，争当时代新人”书画艺术作品大赛手抄报组“三等奖”、陆丰市“优秀共青团员”荣誉称号、第六届南粤最美少年“活力好少年”称号；汕尾市“优秀中学生”荣誉称号、陆丰市“优秀学生”荣誉称号、第四届南粤最美少年“美德好少年”称号、陆丰市“优秀学生干部”荣誉称号、龚俊龙奖学金。

4.宋怡燃，女，2004 年 10 月生，18 岁，汉族，共青团

员，专科在读，2022 级室内艺术设计专业，现任团支书、志愿者副队长。曾获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二届运动会“运动员体育道德风尚奖”。

5.张思超，女，2003 年 12 月生，19 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 级学前教育专业，现任宣传委员。曾获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学院视唱练耳比赛“一等奖”、国家体育总局国家体育锻炼标准“优秀三级”称号。

6.罗旭凌，女，2004 年 3 月生，19 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 级体育保健与康复专业，现任宣传委员。曾获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生军训“优秀标兵”称号、校运会女子 4X100 接力“第三名”、校运会女子 4 人立定跳远接力“第三名”、英语口语大赛荣誉证书、五四“奋斗者正青春”演讲比赛“三等奖”。

7.钟嘉瑶，女，2004 年 6 月生，18 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 级传播与策划专业。曾获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园十佳歌手初赛季军”荣誉称号。

8.黄斯宜，女，2003 年 2 月生，20 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022 级学前教育专业，现任副班长。曾获得第十七届“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省赛“三

等奖”、第十七届“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校赛“二等奖”、学前教育学院“学雷锋”手抄报“优秀奖”、2020年揭阳市“三好学生”荣誉称号、揭阳市榕城区“优秀学生干部”荣誉称号。

9.黎淑媛，女，2003年4月生，20岁，汉族，共青团员，专科在读，22级传播与策划专业。曾获得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初等教育学院英语朗诵比赛“优秀奖”。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共 106 名，按姓氏笔画排序）

第一代表团（27 人）

团长：杜嘉琳

甘钊瑜	叶琳琳	冉 晴	刘 琪	苏 雯	杜嘉琳
肖 欢	肖 萍	余秋杨	沈锦漫	张可瑜	陈 熙
郑敏娜	钟嘉瑶	徐辉辉	郭 垣	黄静如	梁 钰
曾佳怡	温海媚	蔡一颖	蔡琼妍	廖 敏	谭巧怡
黎淑媛	戴芸芸	戴依琳			

第二代表团（26 人）

团长：卓彩婷

戎舒婷	全伊琳	刘 追	苏丽婷	李柏桦	李晓芝
邱杨杨	张思慧	陈丹婷	陈文兰	陈 曼	林华慧
林雨静	林 璜	卓彩婷	罗家欣	郑静妍	徐铿勤
徐瑜琳	黄庆祝	黄银绚	赖吉如	赖涵瑛	蔡佳严
黎家怡	潘怡娴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共 106 名，按姓氏笔画排序）

第三代表团（26 人）

团长：施安仪

卢芷茵	冯嘉艳	刘付晓陵	刘琦琦	许桂鹏	李佳云
肖玫瑞	吴琳琳	余 灿 凰	张泽虹	张思超	张娟怡
陈汉达	陈晓彤	陈 煊	罗 凤	钟思琦	施安仪
郭容儿	黄东霞	黄 宛 婷	黄映晓	黄斯宜	曾绮琳
蔡晓琪	魏春菊				

第四代表团（27 人）

团长：陈穗媛

古 倩	史佳伟	李文婷	杨焯琛	吴圻涵	吴洁谊
吴钰琳	宋怡燃	陈飞龙	陈欣欣	陈爱玲	陈穗媛
林佳鹏	罗旭凌	周 璇	黄娴奕	康淑媛	彭金武
温俊豪	谢雨晴	谢倍铭	蓝小玲	赖雾婷	蔡思梦
蔡梓圻	廖思熯	魏 豪			